# 土地交易代理公司 土地出售协议书(十九篇)

来源：网络 作者：九曲桥畔 更新时间：2024-12-10

*土地交易代理公司 土地出售协议书一（以下简称甲方）2.房屋买入方：＿＿＿＿＿（以下简称乙方）3.房屋买卖标的：＿＿＿＿＿（1）甲方同意将上海“＿＿＿中心”大厦内第＿＿＿楼＿＿＿室公寓房屋＿＿＿套（包括室内装修、设备、家具等等）卖给乙方。本买...*

**土地交易代理公司 土地出售协议书一**

（以下简称甲方）

2.房屋买入方：＿＿＿＿＿

（以下简称乙方）

3.房屋买卖标的：＿＿＿＿＿

（1）甲方同意将上海“＿＿＿中心”大厦内第＿＿＿楼＿＿＿室公寓房屋＿＿＿套（包括室内装修、设备、家具等等）卖给乙方。本买卖契约所规定的房屋面积（指建筑设计图计算）共计＿＿＿＿＿平方米（附房屋平面示意图，室内用品清单各一份）。

（2）本买卖契约所涉之“＿＿＿＿＿”大厦地址为上海市＿＿＿＿路＿＿＿＿＿号，该地块是经上海市土地局批准，甲方以＿＿＿＿＿万美元中标，获得五十年有偿使用权（截止公元＿＿＿年＿＿＿月＿＿＿日），因此乙方购入的公寓房屋连同相应的＿＿＿＿＿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一并购入。乙方拥有对本契约所规定的买卖范围的房产权和＿＿＿＿＿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截止期限为公元＿＿＿年＿＿＿月＿＿＿日。

（3）如甲方的土地有偿使用权结束时，本合同即行终止。

4.房屋买卖价格：

本契约所规定的公寓房买卖价格为＿＿＿＿＿美元，甲方已收妥由乙方支付的全部房屋买卖款项。

5.房屋的移交：

（1）本房屋买卖契约签订后，乙方必须在一个月内按照甲方销售说明书规定的有关建筑和设备标准及室内家具用品的清单，对甲方交付的房屋与设备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双方交接房屋钥匙，房屋钥匙交接完毕，即作为甲乙双方房屋移交手续办妥。

（2）自房屋移交之日起，房屋在土地有偿使用期限内的所有权即归乙方。不论乙方住进使用与否，均应从移交之日起由乙方承担该房屋的使用、管理和维修责任。

6.管理、维修和其他费用：

（1）“＿＿＿＿＿中心”大厦管理维修等项工作，均由甲方负责管辖，并向各用户进行分摊及收取相应费用。

（2）甲方暂定每月向乙方收取壹佰美元的大楼管理费。大楼管理费包括公用水费、公用部位环境卫生费、公用部位绿化保养费、安全保卫费、机械保养人员及大楼房管人员费用等。

（3）甲方每月向乙方收取大楼公共设施、设备大修、小修储存费，收费标准另议。大楼大修小修储存费的用途范围如下：属甲方管辖内的公用的室内外绿化园地、道路、给排水系统、供电供气系统、弱电系统、空调系统、照明系列和消防设备、给排水设备、供电供水设备、空调设备的公用场所的所有的非人为损坏的建筑和装饰的修复。

（4）乙方所应负担的电费、冷暖气空调费由甲方负责计算、分摊，甲方将总费按住户、用户面积平均分摊，另加＿＿＿＿＿％代办手续费。

（5）本买卖契约价格中不含停汽车的位置，乙方若需租用地下停车场车位，请与甲方商议，另签订停车场地租用合同。

（6）本买卖契约价格中不含室内清洁费，若需清扫室内卫生，乙方请与甲方联系，由甲方统一安排人员清扫，费用另议。

（7）上述各类费用由甲方按月开出收款单，乙方在接到付款通知单后＿＿＿＿＿天内一次付清，逾期按日计收应缴款额的千分之＿＿＿＿＿（＿＿＿＿＿‰）滞纳金。

7.房屋维修：

本契约签订经验收后，房屋的维修即由乙方负担。但验收后一年内，因施工质量造成的房屋维修，由甲方责成施工单位负责解决；因设备质量造成的维修由甲方责成设备供货单位解决。但如属人为损坏的房屋、设备，损坏人应承担其修理费用及赔偿损失。

8.房产权和土地使用权转让和再转让：

（1）乙方在购入本契约所规定范围的房产权和相应的土地使用权是整个大厦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按上海市人民政府颁布的《上海市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办法》规定：“同一建筑物所占的土地使用权整体不可分割”。

（2）乙方购入的房产权和相应的土地使用权若需要再转让，须按《上海市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办法》和政府有关房产买卖管理办法的规定办理，其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担。

（3）乙方再转让的合同签约，必须将本契约中乙方应承担的职责无条件地转移到其买入者，并必须将本契约作为再转让合同的附件之一。若在再转让中发生经济等纠纷，一切责任由乙方负担。

9.《上海“＿＿＿＿＿中心”用户手册》是本契约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乙方对其中有关房屋购置户部分的职责条件理解并同意遵守。

10.过户手续办理：

（1）甲、乙方在签订本房屋买卖契约后，须经有关部门公证。

（2）乙方凭契约、公证书等有效的合法文件向上海市土地局、市房产管理局分别办理过户手续，缴纳过户费和领取房产权证书。未经过户的房产买卖无效。

11.争议解决条款

凡执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请中国对外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

12.本契约所涉各项均受^v^政府颁布的有关法规约束，若遇^v^政府有新规定，则按新法规执行。

附件：

立房屋买卖契约人：＿＿＿＿＿

甲方：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

法人代表签章：

法人代表签章：

日期：＿＿＿＿＿

日期：＿＿＿＿＿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土地交易代理公司 土地出售协议书二**

甲方名称：乙方名称：

（承包方）（受让方）

地址：地址：

为了规范农村土地承包使用权流转行为，维护流转双方当事人合法权益，促进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根据《^v^农村土地承包法》、《^v^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本着自愿互利、公正平等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订立如下土地承包使用权流转合同：

一、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方式：甲方采用\_\_\_\_\_\_方式将其承包的土地流转给乙方经营。

二、流转土地用途：乙方不得改变流转土地农业用途，用于非农生产，合同双方约定：\_\_\_\_\_\_\_\_\_\_\_\_

三、流转的期限和起止日期：合同双方约定，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期限为\_\_\_年，从\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

四、流转土地的种类、位臵、面积、等级：甲方将承包的耕地（荒地、林地及其他土地）\_\_\_亩流转给乙方，该土地具体位臵（名称、四至）。（可具体列表说明，并附土地现状平面图）。

五、流转价款及支付方式、时间：合同双方约定，土地流转费用以现金（实物）支付。乙方每年（时间，或一次性）支付甲方\_\_\_元/亩，（或实物\_\_\_公斤/亩），合计\_\_\_元（或实物\_\_\_公斤）。

六、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权利：按照合同规定收取土地流转费，按照合同约定到期收回流转的土地。

（二）义务：协助乙方按合同行使土地经营权，帮助调解乙方和其它承包户之间发生的用水、用电等方面的纠纷，不得干预乙方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权利：在受让的土地上，具有生产经营权。

（二）义务：在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范围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按照合同规定按时足额交纳土地流转费，对流转土地不得擅自改变用途，不得使其荒芜，对流转的耕地（荒地、林地等）进行有效保护。

八、合同的变更和解除：有下情况之一者，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

（一）经当事人双方协商一致，又不损害国家、集体和个人利益的；

（二）订立合同所依据的国家政策发生重大调整和变化的；

（三）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四）乙方丧失经营能力使合同不能履行的；

（五）因不可抗力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九、违约责任：

（一）甲方非法干预乙方生产经营，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由甲方赔偿乙方损失。

（二）乙方违背合同规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三）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者，甲方有权收回土地经营：不按合同规定用途使用土地的；荒芜土地、破坏地上附着物的；不按时交纳土地流转费的。

十、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甲乙双方因履行流转合同发生纠纷，先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村民委员会或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等调解解决。不同意调解或调解无效的，双方协商向县级农村土地承包纠纷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不服仲裁决定的，可在收到裁决书之日起30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其他约定事项：

（一）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及原发包方各一份，乡镇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管理机构一份。自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如果是耕地转让合同或专业生产经营项目流转合同，应以原发包方同意之日起生效。

（二）合同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三）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形成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土地交易代理公司 土地出售协议书三**

合同编号：

甲方： 公司(农机合作社、农业服务公司等服务主体)

乙方： 种植合作社(种植大户、家庭农场、农业企业等经营主体)

为适应现代农村发展的新形势，加快农业生产规模化、机械化、集约化经营，提高土地收益，增加农民收入，甲、乙双方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经平等友好协商，就土地托管事宜签订如下合同：

一、托管地块

乙方将自己承包(流转、租赁)经营的 亩土地委托甲方提供生产经营性服务。土地共 块，分别是：

1、地名 ，位置 ，面积 亩;

2、地名 ，位置 ，面积 亩;

3、地名 ，位置 ，面积 亩;

二、服务内容

1、耕地，服务地块： ，面积 亩;收费标准 元/亩，共计 元。

2、土地熏蒸，服务地块： ，面积 亩;收费标准 元/亩，共计 元。

3、播种，服务地块： ，面积 亩;收费标准 元/亩，共计 元。

4、施肥，服务地块： ，面积 亩;收费标准 元/亩，共计 元。

5、统一浇水。服务地块： ，面积 亩;收费标准 元/亩，共计 元。

6、病虫害防治。服务地块： ，面积 亩;收费标准 元/亩，共计 元。

7、统一收获。服务地块： ，面积 亩;收费标准 元/亩，共计 元。

8、储存、销售或加工。面积 亩;收费标准 元/亩(吨)，共计 元。

10、

三、合同履行程序

1、确认服务时间。甲方应根据农时需要，提前3天以上与乙方沟通确定服务时间。时间确定后，乙方应主动为甲方开展服务创造必要条件(如果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无法进场服务，视为乙方违约，造成服务不及时，责任由乙方负责)。

2、搞好监督验收。甲方服务时，乙方可派人现场监督，并在服务结束时填写验收单予以确认。如乙方不能派人现场监督验收，视为认可甲方的服务符合合同约定要求。

3、及时交纳费用。每项服务结束后，乙方应在该项服务结束后一次向甲方交清服务费。

四、违约责任

(一)合同期内，如因国家征用、自然灾害等原因导致乙方土地改变用途或不能正常生产，甲、乙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二)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不履行义务或履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依法承担违约责任，其中乙方不按约定交纳服务费，自服务项目完成之日每日支付服务费1%的违约金。

五、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①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又不损害国家、集体和个人利益的;②订立合同所依据的国家政策发生重大调整和变化的;③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履行的;④甲方丧失经营能力使合同不能履行的;⑤因不可抗力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六、其他事宜

(一)本合同不因甲、乙双方法人代表变动而变更，也不得因集体经济组织的分立或合并而变更或解除。任何一方不得随意终止合同，因不可抗拒自然灾害严重毁坏该土地，造成合同无法履行除外。

(二)本合同有效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三)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四)本合同1式2份，甲乙双方各执1份。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土地交易代理公司 土地出售协议书四**

合同编号：\_\_\_\_\_\_\_\_\_

甲方（转让人）：\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

乙方（受让人）：\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

甲方拥有位于\_\_\_\_\_\_\_\_\_市\_\_\_\_\_\_\_\_\_路占地面积为\_\_\_\_\_\_\_\_\_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甲方拟将该土地使用权及与之相关的项目开发权转让给乙方。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现根据我国现行土地转让及开发的法律法规，结合本协议所指土地及其开发的实际情况，自愿达成如下协议，供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转让土地基本情况

1、土地座落位置：\_\_\_\_\_\_\_\_\_

2、土地使用权面积：\_\_\_\_\_\_\_\_\_

3、已批准的容积率为：\_\_\_\_\_\_\_\_\_

4、已批准的建筑面积：\_\_\_\_\_\_\_\_\_（其中：非住宅\_\_\_\_\_\_\_\_\_平方米，住宅\_\_\_\_\_\_\_\_\_平方米。）

5、土地规划用途：\_\_\_\_\_\_\_\_\_

6、土地使用期限：\_\_\_\_\_\_\_\_\_

7、土地现状：\_\_\_\_\_\_\_\_\_

8、国有土地使用证号：\_\_\_\_\_\_\_\_\_

9、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号：\_\_\_\_\_\_\_\_\_

10、地号：\_\_\_\_\_\_\_\_\_

第二条土地项目开发权状况

1、甲方已领取了建设用地批准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2、甲方已经\_\_\_\_\_\_\_\_\_市政府批准在拟转让的地块上取得单项开发权，并领取了单项开发资质证；

3、甲方已按土地规划用途委托了设计并办理了报建手续，缴纳了报建所需费用。

第三条其他权利状况

1、甲方确认本协议所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及项目开发权是其合法拥有，不存在抵押、查封、第三人主张权利等产权瑕疵；

2、承担形成转让款的现状所产生的债权债务及一切法律经济责任，甲方确认为取得本协议所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及项目开发权已支付了一切应付款项、费用，不存在债权、债务争议（包括绿化费、拆迁安置补偿等）。

第四条文件的提供

1、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下列文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甲方营业执照（出示原件或提供复印件）。

2、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下列文件：

（1）投资审批部门签发的项目批准证书（复印件）；

（2）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乙方营业执照（出示原件或提供复印件）。

第五条转让期限

1、本合同所述土地使用权转让期限为自乙方申领的该场地国有土地使用权证载明的起始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

2、自乙方领取该场地国有土地使用权证日起，前款所述场地的土地使用权归乙方所有，其合法权益受国家法律保护。

3、在转让期限内，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甲方不得收回土地使用权。

第六条转让价格

1、甲乙双方确认本协议的转让价格以甲方已获得批准的可建筑面积为计价面积，转让价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_\_\_\_元，计人民币\_\_\_\_\_\_\_\_\_元；

2、上述转让价格包含甲方取得转让土地的使用权与项目开发权所已付和应付的一切款项、费用；

3、乙方在受让后获准增加或减少建筑面积，与甲方无关，不作为增加或减少乙方向甲方支付转让款的依据。

第七条支付方式

1、支付

（1）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_\_\_\_\_\_\_\_\_个工作日内，乙方应支付本协议转让价款\_\_\_\_\_\_\_\_\_%给甲方。

（2）在甲方将涉及转让地块的使用权和项目开发权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土地出让合同书、红线图、建设用地批准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设计要点、设计图纸、单项开发权批文及资质证等原件资料交付后\_\_\_\_\_\_\_\_\_个工作日内，乙方应支付本协议转让价款的\_\_\_\_\_\_\_\_\_%给甲方；

（3）在规划国土部门根据甲乙双方共同申请将涉及转让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和项目开发权办理到乙方或其指定人名下后\_\_\_\_\_\_\_\_\_个工作日内，乙方应支付本协议转让价款的\_\_\_\_\_\_\_\_\_%给甲方。

（4）在乙方根据项目开发需要，将原规划的办公、商场功能报批为商住功能后\_\_\_\_\_\_\_\_\_个工作日内，乙方应支付本协议转让价款的\_\_\_\_\_\_\_\_\_%给甲方。

（5）在乙方获准开工后\_\_\_\_\_\_\_\_\_天内，乙方应支付本协议余下转让价款给甲方。

2、甲方收取本协议转让价款的开户银行为：\_\_\_\_\_\_\_\_\_帐号为：\_\_\_\_\_\_\_\_\_；甲方亦可书面通知乙方有关甲方收款或委托第三人收款的新的银行及帐号：\_\_\_\_\_\_\_\_\_。

3、甲方收取乙方款项，应按规定开具发票予乙方或乙方指定的单位或个人。

第八条资料的交付及手续的办理

1、在本合同生效后\_\_\_\_\_\_\_\_\_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涉及转让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及项目开发权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土地出让合同书、红线图、建设用地批准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设计要点、设计图纸、单项开发权批文及资质证等原件资料给乙方。

2、在本协议生效后\_\_\_\_\_\_\_\_\_天内，甲乙双方备齐有关资料共同向市规划国土部门申请办理本协议所指土地的使用权转让登记手续及项目开发权的更名过户手续。

第九条税费的负担

在本协议土地使用权转让和项目开发权更名过户过程中，涉及到政府主管部门及政府部门指定的机构应收取的各种税费，均由甲方承担，如按规定应由甲乙双方分担的，亦由甲方以乙方名义支付，乙方应承担的部分，已由其以转让价款方式体现在支付给甲方的价款中。

第十条转让的法律状况

1、甲方转让本协议所涉及之土地使用权后，该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及登记文件中载明的权利和义务随之转移给乙方；

2、在土地使用权的转让登记以前，有关该地块产权瑕疵所引起的风险、责任，由甲方承担；自房地产登记机关核准转让登记之日起，有关该地块的风险和责任由乙方承担。

3、甲方为取得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及项目开发权所需支付的一切款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政府回填绿化费）、债务、责任，由其自行承担，不因本协议的生效及转让登记手续的办理而转移。

第十一条甲方的违约责任

1、在本协议生效后，甲方单方面解除本协议，或拖延履行本协议应尽义务超过三十个工作日，视甲方构成根本性违约。甲方应双倍返还乙方定金，退还已收乙方的转让款并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利息给乙方。

2、因甲方隐瞒事实真相，出现第三人对本协议所指的土地使用权及项目开发权出现权利或其他甲方的原因，致使本协议不能履行，视甲方单方违约，甲方按本条第1款规定向乙方承担责任。

3、甲方迟延履行本协议的规定义务未达到根本性违约，应按乙方已付转让款每日万分之二点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4、因甲方原因，在转让给乙方的土地使用权及项目开发权设定或债务，影响乙方项目的开展，乙方有权将应付甲方的转让价款直接支付给主张权利的债权人，并追究甲方的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1、在本协议生效后，乙方单方面解除本协议，应按本协议总价款的\_\_\_\_\_\_\_\_\_%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2、乙方迟延支付转让价款给甲方，应按迟延额每日万分之\_\_\_\_\_\_\_\_\_支付违约金给甲方，逾期三十个工作日，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乙方应按本协议总价款的\_\_\_\_\_\_\_\_\_%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3、出现上述情况造成本协议终止，乙方需将从甲方处取得的有关本项目的资料原件以及后续开发取得的文件资料无偿移交回甲方。

第十三条声明及保证

甲方：

1、甲方有权转让本合同所定地块，并具有与乙方签署本合同的完全能力。

2、甲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_\_\_\_\_\_\_\_\_）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甲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甲方确认并保证，在乙方实际获得本合同所定地块的土地使用权之前未设置任何抵押、债权或债务，不被任何第三方追索任何权益。

5、甲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乙方：

1、乙方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乙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_\_\_\_\_\_\_\_\_）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乙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乙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十四条保密

甲乙双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对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另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_\_\_\_\_年。

第十五条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_\_\_\_（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_\_\_\_。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第十六条合同的变更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甲、乙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征得对方同意后，双方在规定的时限内（书面通知发出\_\_\_\_\_\_\_\_\_天内）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未经双方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第十七条合同的转让

除合同中另有规定外或经双方协商同意外，本合同所规定双方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任何一方在未经征得另一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转让给第三者。任何转让，未经另一方书面明确同意，均属无效。

第十八条争议的处理

1、本合同受^v^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九条不可抗力

1、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2、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_\_\_\_\_\_\_\_\_日内向另一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否宣战）、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第二十条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内容不明确，合同双方当事人可以根据本合同的原则、合同的目的、交易习惯及关联条款的内容，按照通常理解对本合同作出合理解释。该解释具有约束力，除非解释与法律或本合同相抵触。

第二十一条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二十二条合同的效力

1、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2、有效期为\_\_\_\_\_\_\_\_\_年，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3、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土地交易代理公司 土地出售协议书五**

甲方：\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有偿的原则，甲方自愿将自己所座落在县沟的土地转让给乙方做坟地使用。经双方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协议范围内的所有树木，植被和其它建筑等从转让之日起归乙方拥有永久使用。

二、转让费（大写）元，（小写）元。乙方一次性给甲方付清，从付清之日起本协议所属土地就归乙方无条件永久使用，甲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涉。

三、违约责任，甲乙双方在协议生效后应本着诚信的原则严格履行协议义务。如一方当事人违约，应无条件支付给守约方全部损失。

四、只有队里的退耕还林款由乙方送给甲方领用，其它所有都由乙方处理，甲方不得干涉。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起，即日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

\_\_\_年\_\_\_月\_\_\_日

**土地交易代理公司 土地出售协议书六**

本合同双方当事人：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姓名：\_\_\_\_\_\_\_\_\_\_国籍：\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姓名：\_\_\_\_\_\_\_\_\_\_国籍：\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

**土地交易代理公司 土地出售协议书七**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按照《农村土地承包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本着依法、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就土地转让事宜，订立本合同。

甲方将其承包经营的.位于巫溪县镇村组小地名叫的土地承包经营权永久转让给乙方。

2.地块四至：

东齐：西齐：

南齐：北齐：

3.面积：

1.本协议自双方签字(印)之日甲方收款后即生效。2.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该地块的管理权及使用权完全归乙方所有，甲、乙方及其家属、亲属人等不得以任何借口反悔，否则，视为违约。违约者，按该地块转让费的三倍价付给对方。

3.乙方在使用该地块的过程中，如出现与该地块的争端问题或受到外人干涉阻碍等事端，甲方应立即出面排解，直至平息纠纷，排除障碍为止，为乙方顺利使用该地创造有利条件。若因甲方化解无效导致乙方不能顺利使用该地或因贻误时间所造成的损失，应由甲方负责。

因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履行、变更及终止等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1、提请村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农业承包合同管理机关调解;

2、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一式三份，由甲乙双方和村委会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土地交易代理公司 土地出售协议书八**

转让方： （以下简称甲方）

接受方： （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更好地合理开发利用土地，本着双方自愿的原则，甲方将现有祁阳县浯溪镇浯溪村建房用地转让给乙方（具体地点见附图）。现就有关事项协议如下：

一、甲方向乙方转让建房用地2壕，每壕用地宽米，长米，每壕地的前面至公路边沿的地归乙方所有，后面至滴水为界所有，但甲方必须保证乙方用地后面通光地6米，不得出售或作其他用地。每壕地转让款计人民币贰万叁仟元整（￥：元），2壕地共计人民币肆万陆仟元整（￥：元）。

二、甲方必须负责为乙方办理好集体土地使用权证，费用由甲方承担，其他建房用地所属手续，甲方有义务协助乙方办理，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在公历十二月底必须办理好该合同转让地使用权证并交付乙方，否则，甲方应无条件地退还房地转让费，并赔偿乙方由此而产生的直、间接损失。

三、甲方负责乙方水、电、路、下水道四通到位，水、电使用开房及费用由乙方负责，但甲方有义务协助乙方以最低价格办理开户费用。

四、在建房过程中，乙方如有超过红线或其它违规行为，甲方有权指责乙方改正。乙方土地在建房过程中，所涉及界线和边界问题，

由甲方全部负责处理。建房的一切施工及原材料购建，由乙方自行负责，甲方村民、建房师傅和开车师傅不得以任何理由进行阴挡建房装车等工程建设。如对乙方一切的土地使用权构成侵犯，且使乙方不能正常建房，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甲方负责赔偿，并退还乙方购地款肆万陆仟元整。

五、甲方应当为乙方提供土地转让有关介绍信或办理用地手续的相关证明材料。如以后遇国家征用乙方用地，国家征地的一切赔偿款归乙方所有。乙方购买甲方土地使用权发生了一切纠纷全权由甲方负责处理，并由甲方承担一切纠纷费用。

六、双方达成协议后，乙方向甲方交预付款叁万元，等甲方为乙方在规定期内办理该办的手续后，乙方剩余款一次性付清给甲方。

七、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土地交易代理公司 土地出售协议书九**

甲方：\_\_\_\_\_\_\_\_\_\_\_\_\_\_\_\_\_村民委员会

乙方：\_\_\_\_\_\_\_\_\_\_\_\_\_\_\_\_\_有限公司

为加快镇新农村建设步伐，保护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互惠共赢、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为乙方提供流转土地招引乙方在镇投资建设生态葡萄园观光休闲项目一事进行了充分协商，达成一致，签订协议如下，双方共同遵守：

一、土地使用权流转的地址：\_\_\_\_\_\_\_\_\_\_\_\_\_\_\_\_\_四川省镇村组(小地名)。(具体所涉村民小组及农户同意流转的相关文件详见附件)

二、土地使用权流转的面积：\_\_\_\_\_\_\_\_\_\_\_\_\_\_\_\_\_甲、乙双方确认的一期项目用地约亩;其中田：\_\_\_\_\_\_\_\_\_\_\_\_\_\_\_\_\_亩，地：\_\_\_\_\_\_\_\_\_\_\_\_\_\_\_\_\_亩，共计：\_\_\_\_\_\_\_\_\_\_\_\_\_\_\_\_\_亩。(具体土地面积、四至等明细见附件及图纸，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协助乙方在土地周围埋设界桩)。根据项目建设和发展的情况，如乙方需要增加土地流转面积，可向甲方提出申请，甲方承诺比照本协议的约定予以优先满足。

三、土地使用权流转的期限：\_\_\_\_\_\_\_\_\_\_\_\_\_\_\_\_\_土地使用权流转期限为年月日至年月日。期满后如国家土地政策无重大变化乙方承包期按本合同条款可顺延至年月号。

四、土地使用权流转的用途：\_\_\_\_\_\_\_\_\_\_\_\_\_\_\_\_\_一期项目用地用于生态葡萄休闲观光园区建设。

五、土地使用权流转的费用及计算办法：\_\_\_\_\_\_\_\_\_\_\_\_\_\_\_\_\_田按市斤黄谷/亩/年，地按市斤黄谷/亩/年，实物计价，黄谷均以本地每年市价的中等普通黄谷价折合现金，

甲方 ：\_\_\_\_\_\_\_\_\_\_\_

乙方 ：\_\_\_\_\_\_\_\_\_\_\_

\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土地交易代理公司 土地出售协议书篇十**

甲方（单位或个人名称）：

乙方（单位或个人名称）：

因 需要，甲乙双方按照《xxx农村土地承包法》和《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本着依法、资源、有偿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就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互换事宜，特订立本合同。

1、甲方调换给乙方的地块：甲方调换给乙方的地块面积 亩，坐落于（四至）。

乙方获得该地块的承包经营权后将用于从事（主营项目）生产经营。

甲乙双方互换地块的经营期限为 年，即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互换期限不得超过承包期的剩余年限）。

双方互换土地，在土地权属不变的前提下进行。土地互换后，甲乙双方各自不再享有各自换出土地的承包经营权，各自就换入的土地与发包方确定土地承包关系，享有换入土地的承包经营权，各自就换入的土地与发包方确定土地承包关系，享有换入土地的承包经营权。如在互换土地过程中发生经济补偿事项的，可在本合同中明确约定。

互换土地的交付时间为 年 月 日前，交付方式为（双方须提请所在地乡（镇）人民政府农村土地承包管理部门、发包方、双方指定的第三者的任一方鉴证，甲乙双方应分别向对方出具自己签名的互换土地交付收据。

1、甲乙双方在合同生效后应本着诚信的原则严格履行合同义务。如一方当事人违约，应向守约一方支付违约金

2、如果违约金尚不足以弥补守约方经济损失时，违约方应在违约金之外增加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的具体数额依据具体损失情况确定。

1、提请村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农业承包合同管理机关调节；

2、提请仲裁委员会仲裁；

3、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须经双方签字并经互换承包经营权土地的所在地乡（镇）人民政府农村经营管理机构鉴证、备案后生效。

1、本合同中未尽事宜，可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发包方和鉴证单位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住址：

住址：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鉴证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土地交易代理公司 土地出售协议书篇十一**

卖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买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xxx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遵循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就乙方向甲方购买标准厂房和使用配套场地达成如下协议。()

一、 基本情况：

1、 乙方购买甲方坐落在\_\_\_\_\_\_\_\_\_市\_\_\_\_\_\_\_\_\_\_\_\_\_\_\_区(县)\_\_\_\_\_\_\_\_\_\_\_\_\_路\_\_\_\_\_\_\_\_\_ \_\_\_\_\_\_\_\_号厂房\_\_\_\_\_\_层，厂房建筑面积\_\_\_\_\_\_\_\_\_\_\_\_\_平方米，并配套场地\_\_\_\_\_\_\_\_\_\_\_\_\_\_平方米，按房产证为准。()

2、 土地使用权限为\_\_\_\_\_\_\_年，自\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到\_\_\_\_\_\_\_年\_\_\_\_\_月\_\_\_日止，实际年限按产权证。()

二、 厂房价格及其它费用：

1、 厂房价格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大写)，总价(含人民币土地价格)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大写)。()

2、 土地使用税费按国家有关规定由\_\_\_\_\_\_\_方每年支付给有关部门。()

三、 付款方式、期限及交房期：

1、 厂房总价分二次付清，签约日乙方支付定金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万元(大写)。()

(1)\_\_\_\_\_\_\_\_年\_\_\_\_\_月\_\_\_\_日前甲方把厂房通过有关部门验收合格后交付乙方使用，同时乙方在收到甲方厂房后支付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万元(大写);

(2)其余房款应在甲方办妥相关产权交易后(以产权交易中心核发产权证之日为准)——日内一次性付清，在办理中产生的契税由乙方负责。()

2、以上付款以转帐或现金方式支付均可，如乙方逾期超过一个月不付款，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违约金给甲方，违约金按厂房和土地总价的10%计;若甲方不能办理土地、房产二证，或将土地、厂房抵押给任何第三方，则售房合同无效，甲方无条件全额退还乙方所有的购房款，并按厂房和土地总价10%支付给乙方作为违约金。()

四、 其他规定：

1、 甲方在办理好产权证后再给乙方协助办理产权过户手续，在办理中发生的所有费用契税、工本费等由乙方负责支付。()

2、 乙方所购产权房可以自由转让或出租给其他方办业，但必须通知管理方，受让或承租方企业可以以本厂房地址进行工商注册。()

3、 厂房内土地属批租，厂区内按现有的设施配套使用给乙方，未经有关部门同意，不得擅自搭建简易棚及房屋，甲方须协助乙方办理搭建秘备的简易棚手续。()

4、 乙方所购房屋不得拆除，不得在其中举办高污染的项目。()

5、 乙方在所购房屋内组织生产、经营或生活必须遵纪守法，恪守管理制度，照章纳税，按其交付各项规定费用。()

6、 乙方使用的用电和用水增容量由乙方提出申请，甲方予以协助办理，增容费用由乙方向有关部门按规定交纳。()

7、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补充确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 甲方在完成售房的全过程后，则乙方有权支配和使用该厂房，甲方无权干涉。()

9、 本厂房的质量保修期为交付后一年内有效。()

五、 本合同主体及责任：

1、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

2、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所系法定代表人，具有连带及担保责任)

六、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或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和执一份，房产管理局和公证处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代表( 签名盖章)： 代表( 签名盖章)：

电话： 电话：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地址：

**土地交易代理公司 土地出售协议书篇十二**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身份证号: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

经双方自愿协商达成一致,甲方将自己合法拥有的一栋房屋(包括土地)转让给乙方，双方就房屋转让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转让房屋(包括土地)的基本情况

转让房屋(以下简称该房屋)位于广东省赤坎区百姓西村115号之 ，房屋结构为混合结构，建基面积(土地) 平方米，建筑面积 平方米。

第二条 转让价格

双方商定该房屋(包括土地)净收价格为 万元整人民币，大写(人民币) 。

第三条 付款方式

1、 元整(大写)须在签订本合同时作为定金交给甲方，该笔定金在产权交割时与余下房款抵消。

2、 余款 万元整(大写)乙方必须在办理产权交割手续前，全部付清。

第四条 房屋交付

甲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或购房款付清当日，将上述房屋的全部钥匙交付乙方，并在双方在场的情况下由乙方对房屋进行验收，乙方如无任何异议，视为该房屋情况符合本合同约定，甲方完成房屋交付，上述房屋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权归乙方行使。

第五条 房屋过户

房屋交付乙方后，甲方必须协助乙方办理该房屋(土地)的过户手续，将该房屋的所有权证办理到乙方名下，办理产权证转让手续等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甲方承诺保证

甲方须保证自己对该转让房屋拥有处分权，不存在任何债务或是法律上的问题。

第七条 违约责任

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未能在约定时间内交付上述房屋的，每逾期一日，甲方应按乙方已付购房款的万分之二承担违约责任;逾期超过三个月时，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甲方应承担全部购房款20 %的违约金。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未能在约定时间内支付约定的购房款，每逾期一日，甲方按应付购房款的万分之二计算滞纳金，逾期超过三个月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承担全部购房款20%的违约金。

第八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和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九条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甲、乙双方同意由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条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第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土地交易代理公司 土地出售协议书篇十三**

甲方：河北\_\_\_\_\_\_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

由甲方开发的\_\_市\_\_\_\_\_\_产业基地整体征地工作已顺利完成，其中征用耕地亩，甲方补偿工作已完成;因基地所占用耕地部分在麦收前暂时不能进行建设工作，经甲乙双方协商，签订以下协议内容：

1、 甲方委托乙方对该亩耕地进行麦收管理，截止日期20\_年6月16日;管理期间乙方负责协调村民、政府等各方关系，负责期间的安全生产，若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负，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2、 乙方缴付甲方每亩200元，共计81158元，协议签订当日乙方将该款交付甲方。

3、 麦收完成20\_月16日后协议终止作废。

4、 委托管理期间，甲方有权对已征收土地的管理情况进行不定期巡查，发现乙方违约的，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整改直至解除协议。

5、 乙方有权根据本协议约定按时收取管理费用。

6、 乙方应及时发现并制止该地块内违章搭建、抢种(养)、非法侵占及乱倒淤泥渣土、垃圾等行为，并及时向甲方及相关职能部门报告。

7、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20\_ 月 日 20\_年 月 日

**土地交易代理公司 土地出售协议书篇十四**

卖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买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xxx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遵循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就乙方向甲方购买标准厂房和使用配套场地达成如下协议。()

(1)\_\_\_\_\_\_\_\_年\_\_\_\_\_月\_\_\_\_日前甲方把厂房通过有关部门验收合格后交付乙方使用，同时乙方在收到甲方厂房后支付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万元(大写);

(2)其余房款应在甲方办妥相关产权交易后(以产权交易中心核发产权证之日为准)——日内一次性付清，在办理中产生的契税由乙方负责。()

(甲、乙双方所系法定代表人，具有连带及担保责任)

()

甲方： 乙方：

代表( 签名盖章)： 代表( 签名盖章)：

电话： 电话：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地址：

**土地交易代理公司 土地出售协议书篇十五**

甲方(赠与人) ：\_\_\_\_\_\_\_\_\_\_\_\_\_\_

有效证件号码：\_\_\_\_\_\_\_\_\_\_\_\_\_\_

乙方(受赠人) ：\_\_\_\_\_\_\_\_\_\_\_\_\_\_

有效证件号码：\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自\_\_\_年\_\_\_月份同居，并且乙方一直照料甲方的日 常生活起居，为甲方料理家务，乙方为此无法正常工作，作为报酬和补偿，甲方愿将甲方出资购买的房屋产权(该房屋产权为：因乙方具备经济适用房购买的主体资格，因此该房用乙方的名义购买)赠与乙 方。

按照合同法等有关法律规定，双方自愿达成赠与房产协议如下：

第一条：甲方自愿将其房产赠与给乙方，乙方自愿接受该房屋。 该房屋具体状况如下：

(一)该房产坐落于\_\_\_\_\_\_\_\_\_\_\_\_\_\_\_\_\_\_\_\_\_，面积\_\_\_\_\_\_平方米;

(二)赠与房屋的所有权证证号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房屋平面图至范围见附件一;

(四)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 若该房屋有土地使用权则该房屋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随该房屋 一并赠与。 该房屋的相关权益随该房屋一并赠与。

第二条：甲方购买此房产所有费用由甲方单独承担，现经协商，甲方愿将其拥有的该房屋所有产权赠与乙方。

第三条：甲方赠与乙方房屋产权，在双方签订本合同后，该赠与 行为不可撤销，受法律保护。

第四条：本协议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如任何一方违约，违约 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甲方(赠与人) ： \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

有效证件号码：\_\_\_\_\_\_\_\_\_\_\_\_\_\_

乙方(受赠人) ： \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

有效证件号码：\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_\_\_\_\_\_\_\_

**土地交易代理公司 土地出售协议书篇十六**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依照《^v^农村土地承包法》和《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本着依法、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就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事宜，订立本协议：

甲方将其承包经营的位于\_\_\_\_\_\_\_\_\_\_\_\_\_\_\_的\_\_\_\_\_亩土地的承包经营权转让给乙方，乙方根据工地需要，进行工程建设，地下开采等生产经营。\_\_\_\_\_亩用作中转场地利用，但不能进行开采和其它用途。

四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转让的土地经营权年限为\_\_\_\_年，即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转让土地承包经营权的转让金为\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元(含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偿费、青苗补偿费、经济林木四项之和)。

乙方采用现金方式一次性支付转让定金，支付的时间以甲方出具的收条为准。

土地的交付时间为乙方支付甲方转让定金的当天，甲方收到转让定金后将转让给乙方的土地到现场指界并交付于乙方。若甲方交付给乙方的土地与第三方发生权属纠纷，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甲方全部承担。

1、甲方转让土地承包经营权须经发包方的同意。

2、甲方交付的转让土地必须符合双方约定的标准。

3、乙方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承包期内依法享有该土地的使用、经营决策、产品处置和收益等权益。

1、甲乙双方在合同生效后应本着诚信的原则严格履行合同义务，如一方当事人违约，应向守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为10万元，大写拾万元整。

2、如果违约金尚不足以弥补守约方经济损失时，违约方应在违约金之外增加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的具体数额依具体损失情况确定。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经甲乙方签字并支付转让金后即为生效日期。本合同一式三份，由甲乙各执一份，发包方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土地交易代理公司 土地出售协议书篇十七**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本合同当事人双方:

出让人:^v^\_\_\_\_\_\_\_\_\_省\_\_\_\_\_\_\_\_\_市(县)

受让人:\_\_\_\_\_\_\_\_\_

根据《^v^土地管理法》、《^v^城市房地产管理法》、《^v^合同法》和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 出让人根据法律的授权出让土地使用权，出让土地的所有权属^v^。国家对其拥有宪法和法律授予的司法管辖权、行政管理权以及其他按^v^法律规定由国家行使的权力和因社会公众利益所必需的权益。地下资源、埋藏物和市政公用设施均不属于土地使用权出让范围。

第二章 出让土地的交付与出让金的缴纳

第三条 出让人出让给受让人的宗地位于\_\_\_\_\_\_\_\_\_，宗地编号为\_\_\_\_\_\_\_\_\_，宗地总面积大写\_\_\_\_\_\_\_\_\_平方米(小写\_\_\_\_\_\_\_\_\_平方米)，其中出让土地面积为大写\_\_\_\_\_\_\_\_\_平方米(小写\_\_\_\_\_\_\_\_\_平方米)。宗地四至及界址点座标见附件《出让宗地界址图》。

第四条 本合同项下出让宗地的用途为\_\_\_\_\_\_\_\_\_。

第五条 出让人同意在\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前将出让宗地交付给受让人，出让方同意在交付土地时该宗地应达到本条第\_\_\_\_\_\_\_\_\_项规定的土地条件:

(一)达到场地平整和周围基础设施\_\_\_\_\_\_\_\_\_通，即通\_\_\_\_\_\_\_\_\_。

(二)周围基础设施达到\_\_\_\_\_\_\_\_\_通，即\_\_\_\_\_\_\_\_\_通，但场地尚未拆迁和平整，建筑物和其他地上物状况如下:\_\_\_\_\_\_\_\_\_。

(三)现状土地条件。

第六条 本合同项下的土地使用权出让年期为\_\_\_\_\_\_\_\_\_年，自\_\_\_\_\_\_\_\_\_之日起算。

第七条 本合同项下宗地的土地使用权出让金为每平方米人民币大写\_\_\_\_\_\_\_\_\_元(小写\_\_\_\_\_\_\_\_\_元);总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元(小写\_\_\_\_\_\_\_\_\_元)。本合同项下宗地的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未包含政府基础设施投入等财政贴价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元(小写\_\_\_\_\_\_\_\_\_元)。

第八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_\_\_\_\_\_\_\_\_日内，受让人须向出让人缴付人民币大写\_\_\_\_\_\_\_\_\_元(小写\_\_\_\_\_\_\_\_\_元)作为履行合同的定金，定金抵作土地使用权出让金。

第九条 受让人同意按照本条第\_\_\_\_\_\_\_\_\_项的规定向出让人支付上述土地使用权出让金。

(一)本合同签定之日起日\_\_\_\_\_\_\_\_\_内，一闪性付清上述土地使用权出让金。

(二)按以下时间和金额分\_\_\_\_\_\_\_\_\_期向出让人支付上述土地使用权出让金。

第一期人民币大写\_\_\_\_\_\_\_\_\_元(小写\_\_\_\_\_\_\_\_\_元)，付款时间:\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之前。

第二期人民币大写\_\_\_\_\_\_\_\_\_元(小写\_\_\_\_\_\_\_\_\_元)，付款时间:\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之前。

第\_\_\_\_\_\_\_\_\_期人民币大写\_\_\_\_\_\_\_\_\_元(小写\_\_\_\_\_\_\_\_\_元)，付款时间:\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之前。

第\_\_\_\_\_\_\_\_\_期人民币大写\_\_\_\_\_\_\_\_\_元(小写\_\_\_\_\_\_\_\_\_元)，付款时间:\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之前。

分期支付土地出让金的，受让人在支付第二期及以后各期土地出让金时，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出让人支付相应的利息。

第三章 土地开发建设与利用

第十条 本合同签订后\_\_\_\_\_\_\_\_\_日内，当事人双方应依附件《出让宗地界址图》所标示座标实地验明各界址点界桩，受让人应妥善保护土地界桩，不得擅自改动，界桩遭受破坏或移动时，受让人应立即向出让人提出书面报告，申请复界测量，恢复界桩。

第十一条 受让人在本合同项下宗地范围内新建建筑物的，应符合下列要求:

主体建筑物性质\_\_\_\_\_\_\_\_\_;

附属建筑物性质\_\_\_\_\_\_\_\_\_;

建筑容积率\_\_\_\_\_\_\_\_\_;

建筑密度\_\_\_\_\_\_\_\_\_;

绿地比例\_\_\_\_\_\_\_\_\_;

其他土地利用要求\_\_\_\_\_\_\_\_\_;

第十二条 受让人在本合同项下宗地范围内用于企业内部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的面积不得超过总用地面积的7%，即不得超过\_\_\_\_\_\_\_\_\_平方米。受让人不得在用地范围内建造成套住宅、专家楼、宾馆、招待所和培训中心等非生产性配套设施。

第十三条 受让人如需改变本合同第四条约定的用途，或者第十一条、第十二条约定的土地利用指标，应事先经规划主管部门和出让人同意，并按出让人重新核定的数额补交土地使用权出让金。

第十四条 受让人在本合同项下宗地上的总投资额(包括出让金、厂房和配套水、电、路等辅助设施建设，设备购置及安装等费用)不得低于\_\_\_\_\_\_\_\_\_万元/亩(即每平方米不低于\_\_\_\_\_\_\_\_\_元)。

受让人应在项目竣工之日起30日内，持有效的资金投入凭证(包括出让金缴纳凭证、工程款支付凭证、设备购置清单及付款凭证等)向出让人申请履约检查。

第十五条 受让人同意在本合同项下宗地范围内一并修建下列工程，并在建后无偿移交给\_\_\_\_\_\_\_\_\_府:

(一)\_\_\_\_\_\_\_\_\_

(二)\_\_\_\_\_\_\_\_\_

(三)\_\_\_\_\_\_\_\_\_

第十六条 受让人同意在\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之前动工建设，并在\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前建成投产(受不可抗力影响者除外)。不能按期开工建设的，应提前30日向出让人提出延建申请，但延建时间最长不得超过一年。

第十七条 受让人在受让宗地内进行建设时，有关用水、用气、污水及其他设施同宗地外主管线、用电变电站接口和引入工程应按有关规定办理。

受让人同意政府为公用事业需要而敷设的各种管道与管线进出、通过、穿越受让宗地。

第十八条 受让人在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全部土地使用权出让金之日起30日内(出让金总额全部付清)，应持本合同和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支付凭证，按规定向出让人申请办理土地登记，领取《国有土地使用证》，取得出让土地使用权。

出让人应在受理土地登记申请之日起\_\_\_\_\_\_\_\_\_内，依法为受让人办理出让土地使用权登记，颁发《国有土地使用证》。

第十九条 受让人必须依法合理利用土地，其在受让宗地上的一切活动，不得损害或者破坏周围环境和设施，使国家或他人遭受损失的，受让人应负责赔偿。

第二十条 在出让期限内，受让人必须按照本合同规定的土地用途和土地使用条件利用土地，需要改变本合同规定的土地用途和土地使用条件的，必须依法办理有关批准手续，并向出让人申请，取得出让人同意，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变更协议或者重新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相应调整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办理土地变更登记。

第二十一条 政府保留对本合同项下宗地的城市规划调整权，原土地利用规划如有修改，该宗地已有的建筑物不受影响，但在使用期限内该宗地建筑物、附着物改建、翻建、重建或期限届满申请续期时，必须按届时有效的规划和土地使用条件执行。

第二十二条 出让人对受让人依法取得的土地使用权，在本合同约定的使用年限届满前不收回;在特殊情况下，根据社会公共利益需要提前收回土地使用权的，出让人应当依照法定程序报批，并根据收回时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的价值和剩余年期土地使用权价格给予受让人相应的补偿。

第四章 土地使用权转让、出租、抵押

第二十三条 受让人按照本合同约定已经支付全部土地使用权出让金，领取《国有土地使用证》，取得出让土地使用权并按本合同约定投资开发建设后，有权将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土地使用权转让、出租、抵押，但首次转让(包括出售、交换和赠与)剩余\_\_\_\_\_\_\_\_\_年期土地使用权时，应当经出让人认定符合下列第\_\_\_\_\_\_\_\_\_项规定之条件:

(一)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投资开发，完成开发投资总额的百分之二十五以上;

(二)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投资开发，形成工业或其他建设用地条件;

(三)受让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投入足额资金进行开发建设和建成投产的，应补足基础设施投入等财政贴价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元(小写\_\_\_\_\_\_\_\_\_元)。

第二十四条 土地使用权转让、抵押，转让、抵押双方应当签订书面转让、抵押合同;土地使用权出租期限超过六个月的，出租人和承租人也应当签订书面出租合同。

土地使用权的转让、抵押及出租合同，不得违背国家法律、法规和本合同的规定。

第二十五条 土地使用权转让，本合同和登记文件中载明的权利、义务随之转移，转让后，其土地使用权的使用年限为本合同约定的使用年限减去已经使用年限后的剩余年限。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土地使用权出租后，本合同和登记文件中载明的权利、义务仍由受让人承担。

第二十六条 土地使用权转让、出租、抵押，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随之转让、出租、抵押;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转让、出租、抵押，土地使用权随之转让、出租、抵押。

第二十七条 土地使用权转让、出租、抵押的，转让、出租、抵押双方应在相应的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持本合同和相应的转让、出租、抵押合同及《国有土地使用证》，到土地行政主管部门申请办理土地登记。

第五章 期限届满

第二十八条 本合同约定的使用年限届满，土地使用者需要继续使用本合同项下宗地的，应当至迟于届满前一年向出让人提交续期申请书，除根据社会公共利益需要收回本合同项下土地的，出让人应当予以批准。

出让人同意续期的，受让人应当依法办理有偿用地手续，与出让人重新签订土地有偿使用合同，支付土地有偿使用费。

第二十九条 土地出让期限届满，受让人没有提出续期申请或者虽申请续期但依照本合同第二十八条规定未获批准的，受让人应当交回《国有土地使用证》，出让人代表国家收回土地使用权，并依照规定办理土地使用权注销登记。

第三十条 土地出让期限届满，受让人未申请续期的，本合同项下土地使用权和地上建筑物及其他附着物由出让人代表国家无偿收回，受让人应当保持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的正常使用功能，不得人为破坏，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失去使用功能的，出让人可要求受让人移动或拆除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恢复场地平整。

第三十一条 土地出让期限届满，受让人提出续期申请而出让人根据本合同第二十八条之规定没有批准续期的，土地使用权由出让人代表国家无偿收回，但对于地上建筑物及其他附着物，出让人应当根据收回时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的残余价值给予受让人相应补偿。

第六章 不可抗力

第三十二条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本合同不负责任，但应在条件允许下采取一切必要的补救措施以减少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第三十三条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_\_\_\_\_\_\_\_\_小时内将事件的情况以信件、电报、电传、传真等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且在事件发生后\_\_\_\_\_\_\_\_\_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报告。

第七章 违约责任

第三十四条 受让人必须按照本合同约定，按时支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如果受让人不能按时支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的，自滞纳之日起，每日按迟延支付款项的\_\_\_\_\_\_\_\_\_‰向出让人缴纳滞纳金，延期付款超过6个月的，出让人有权解除合同，收回土地，受让人无权要求返还定金，出让人并可请求受让人赔偿因违约造成的其他损失。

第三十五条 受让人按合同约定支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的，出让人必须按照合同约定，按时提供出让土地。由于出让人未按时提供出让土地而致使受让人对本合同项下宗地占有延期的，每延期一日，出让人应当按受让人已经支付的土地使用权出让金的\_\_\_\_\_\_\_\_\_‰向受让人支付违约金。出让人延期交付土地超过6个月的，受让人有权解除合同，出让人应当双倍返还定金，并退还已经支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的其他部分，受让人并可请求出让人赔偿因违约造成的其他损失。

第三十六条 受让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开发建设，超过合同约定的动工开发日期满一年未动工开发的，或已经动工开发的土地面积占应动工开发总面积不足三分之一，或已投资额占总投资额(不含出让金)不足25%，且未经市、县人民政府或土地行政主管部门批准中止建设连续满一年的，出让人可以向受让人征收相当于土地使用权出让金\_\_\_\_\_\_\_\_\_%的土地闲置费;满2年未动工开发的，出让人可以无偿收回土地使用权;但因不可抗力或者政府、政府有关部门的行为或者功工开发必需的前期工作造成动工开发迟延的除外。

第三十七条 出让人交付的土地未能达到合同约定的土地条件的，应视为违约。受让人有权要求出让人按照规定的条件履行义务，并且赔偿延误履行而给受让人造成的直接损失。

第三十八条 受让人未能按本合同第十四条的约定投入足额资金进行建设，应向出让人补足本合同第七条约定的基础设施投入等财政贴价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元(小写\_\_\_\_\_\_\_\_\_元)，并按本合同约定的最低投资总额的\_\_\_\_\_\_\_\_\_‰支付违约金。出让人有权要求受让人按照约定的条件继续履行义务，受让人不履行义务的，按违约处理。

第八章 通知和说明

第三十九条 本合同要求或允许的通知和通讯，不论以何种方式传递，均自实际收到时起生效。

第四十条 当事人变更通知、通讯地址或开户银行、帐号的，应在变更后15日内，将新的地址或开户银行、帐号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因当事人一方迟延通知而造成的损失，由过错方承担责任。

第四十一条 在缔结本合同时，出让人有义务解答受让人对于本合同所提出的问题。

第九章 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第四十二条 本合同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及争议的解决均适用^v^法律。

第四十三条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本条第\_\_\_\_\_\_\_\_\_项规定的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_\_\_\_\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章 附则

第四十四条 本合同依照本条第\_\_\_\_\_\_\_\_\_项之规定生效。

(一)本合同项下宗地出让方案业经\_\_\_\_\_\_\_\_\_人民政府批准，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二)本合同项下宗地出让方案尚需经\_\_\_\_\_\_\_\_\_人民政府批准，本合同自\_\_\_\_\_\_\_\_\_人民政府批准之日起生效。

第四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出让人、受让人各执\_\_\_\_\_\_\_\_\_份。

第四十六条 本合同和附件共\_\_\_\_\_\_\_\_\_页，以中文书写为准。

第四十七条 本合同的金额、面积等项应当同时以大、小写表示，大小写数额应当一致，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

第四十八条 本合同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在^v^\_\_\_\_\_\_\_\_\_省\_\_\_\_\_\_\_\_\_市(县)\_\_\_\_\_\_\_\_\_签订。

第四十九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作为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出让人(盖章):\_\_\_\_\_\_\_\_\_ 受让人(盖章):\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电报:\_\_\_\_\_\_\_\_\_ 电报:\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土地交易代理公司 土地出售协议书篇十八**

甲方：\_\_\_\_\_\_\_

乙方：\_\_\_\_\_\_\_

丙方：\_\_\_\_\_\_\_

经各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自愿、有偿、诚实信用原则，就土地转让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1、该地块位于 \_\_\_\_\_\_\_\_\_\_，土地面积为\_\_\_\_\_\_\_\_\_\_平方米(折\_\_\_\_\_\_\_\_\_\_亩)。宗地四至及界址点座标详见附件国有 土地使用证。

2、现该地块的用途为住宅、工业、综合和商业用地。

1、甲方保证通过土地挂牌形式把该地块转让给乙方，并确保该地块的`容积率大于等于\_\_\_\_\_\_\_\_\_\_，绿化率不少于\_\_\_\_\_\_\_\_\_\_%，土地用途为商业、住宅用地。

2、土地的转让价为\_\_\_\_\_\_\_\_\_\_万元/亩[包括级差地租、市政配套费、开发补偿费、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拆迁安置费、 青苗补偿费、空中或地下的管线(水、电、通讯等)迁移费和土地管理费]，转让总价为人民币\_\_\_\_\_\_\_\_\_\_万元。

3、乙方同意按以下时间和金额分二期向甲方支付土地价款：

第一期定金，地价款的\_\_\_\_\_\_\_\_\_\_%，计人民币\_\_\_\_\_\_\_\_\_\_万元 ，付款时间及条件：双方签订协议书，且已办好土地挂牌手续并在本条第四款规定的抵押登记手续办妥后\_\_\_\_\_\_\_\_\_\_天内支付;

第二期，付清余款，计人民币 \_\_\_\_\_\_\_\_\_\_万元，付款时间及条件：在乙方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协议， 取得该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证后\_\_\_\_个工作日内支付。

4、为保证前款第一期地价款的及时支付，丙方同意提供两宗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担保，抵押的土地 使用权面积为\_\_\_\_\_\_\_\_\_\_平方米(详见成国用( )字第\_\_\_\_\_\_\_\_\_\_号和成国用( )字第\_\_\_\_\_\_\_\_\_\_号)，抵押担保的范围与 甲方承担的责任的范围相同。双方同意在本协议签订后 \_\_\_\_\_\_天内到当地土管部门办理抵押登记手续，抵押期限至 乙方取得机投镇\_\_\_\_\_\_\_\_亩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证之日止。

5、该项目由乙方独立运作，盈亏自负。甲方愿意帮助乙方解决有关税费返还及政策协调。项目开发结束并经审计后，项目净利润率超过\_\_\_\_\_\_\_%的，超过部分净利润乙方同意与甲方五五分成。

1、甲方诚邀乙方参与其\_\_\_\_\_\_\_亩土地的公开挂牌处理事宜，并承诺创造条件让乙方取得该块土地，若乙方未能 取得该地块，甲方愿意双倍返还定金，计\_\_\_\_\_\_\_万元，甲方应在确认乙方不能取得该土块的土地使用权之日起\_\_\_\_\_\_\_\_个工作日内支付此款。

2、乙方未能按时支付地价款，应以每日未付部分的万分之二点一作滞纳金支付给甲方。如未能按时付款超过\_\_\_\_\_个工作日，视同终止履行本协议，并有权处置已付定金。

3、甲方应对乙方承担连带责任。

1、在挂牌出让过程中，乙方仅承担应由受让方承担的土地契税和交易费用，其他有关营业税等均由甲方承担。

2、乙方的开发建设应依法律、法规和规定办理有关手续。

3、本协议未尽事宜，须经各方协商解决，并签订相应的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协议在执行过程中发生矛盾、争议，经协商无效时，提请法院裁决。

5、本协议经各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6、本协议一式六份，三方各执两份。

甲方(盖章)：\_\_\_\_\_\_\_ 代表：\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 代表：\_\_\_\_\_\_\_

丙方(盖章)：\_\_\_\_\_\_\_ 代表：\_\_\_\_\_\_\_

\_\_\_\_年\_\_\_\_月\_\_\_\_ 日

**土地交易代理公司 土地出售协议书篇十九**

出卖方：

（简称：甲方）

代表人：

购买方：

（简称：乙方）

（简称：丙方）

代表人：

为了互惠、互利、平等原则，经甲、乙、丙三方反复协商，甲方自愿将本社土地现达成买卖合同如下：

一、甲方将本社土地亩卖给乙方亿有，每亩价额为元（大写：万元正）。

二、付款办法：

乙方一次性付给甲方60%的土地款，付丙方一次性40%的土地款。

三、甲、丙方出卖土地四至界限：

东至：

南至：

西至：

北至：

四、甲、丙方将土地出卖给乙方后，乙方在所买的土地上有自主经营权，甲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干涉乙方自主经营权。如甲、丙方阻止、干扰乙方自主经营，造成后果由甲、丙方承担全部责任。

五、违约责任：

甲、乙、丙方任何一方违约，则按卖价总金额的两倍赔偿对方。

六、本合同经甲、乙、丙三双自愿达成，无任何欺哄行为。系甲、乙、丙三方的真实意思表示，永不翻悔，经甲、乙、丙三方签字捺印后生效。

七、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丙三方各执一份。

代表人：

代表人：

代表人：\_年\_月\_日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